体检安排和注意事项

辽宁省体育事业发展中心、辽宁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、辽宁省游泳运动管理中心、辽宁省水上运动管理中心、辽宁省足球运动中心、辽宁省大连体育学校2025年集中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工作定于2025年7月10日进行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体检安排

**体检时间:**2025年7月10日 (周四) 上午，8：20在体检医院集合。

**体检地点:** 辽宁省金秋医院（沈阳市沈河区小南街317号）体检中心二部（所有受检者先经辽宁省金秋医院3号楼入口处进入，按照指示牌到达体检中心）禁止家属陪同，受检人员进入体检区域后一律不得擅自出入。

**地理位置：**沈阳市沈河区小南街317号（辽宁省金秋医院）

**公交路线：**

1. 乘公交133路、213路、286路、K801路、K802路省金秋医院站下车即是。
2. 乘公交135路、239路、环路南塔站下车向正西方向，沿文化路走240米，右转进入小南街走370米即到。

二、体检注意事项

为了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，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严明纪律要求：禁止家属陪同，受检者进入体检区域后一律不得擅自出入；如受检者不按照体检须知的各项要求去做或违反现场体检纪律，中心当天会现场拒检，后果自负，并通知单位负责人；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！

2. 若有使用人工听觉装置的受检者，请在检前调整此装置处于最佳状态，体检当天佩戴好。

3.受检者备好身份证、600元钱（微信或者支付宝支付），体检表上贴近期二寸免冠彩照一张。

4.体检表第2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（自备黑色水性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5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，清淡饮食。

6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彩超等空腹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禁水8-12小时。晨起沐浴，穿好内裤，保持外阴部清洁。

7.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听负责人通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和妇科检查。

8.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。

9.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10.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，请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三、请考生于7月4日（周五）前与招聘单位联系，确认参加体检。

辽宁省体育事业发展中心：024-23206355 18842555589

辽宁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：0411-87521412 159411067011

辽宁省游泳运动管理中心：0411-84803709 13998422342

辽宁省水上运动管理中心：0411-86383959 13500716394

辽宁省足球运动中心：024-81163788 15309882207

辽宁省大连体育学校：0411-87523026 13654208234

电话咨询时段（工作日）：9:00-11:30，13:30-17:00